

李敖 大全集

21 民进党研究

李敖
大合集

21

民进党研究

民进党研究 你不知道的彭明敏


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新版《李敖大全集》编撰说明

一、1999年1月,中国友谊版《李敖大全集》(1—20卷)在北京出版。逾年,《李敖大全集》(21—40卷)面世。十载光阴,世事沧桑。对李敖先生洋洋四十卷大著重新进行修订、梳理和再编辑,实属必然。

二、新版《李敖大全集》将李敖先生的一千四百万余言著述,按“文学与自传”“人物专题研究”“传统与文化专题研究”“历史与时政专题研究”,以及“私房书”和“杂写集”六大主题分类编排,摒弃了原台湾版“合订本式”的编撰方式。

三、新版《李敖大全集》收录李敖先生的著述更为丰富、全面。与十年前出版的“大全集”相比,增加的篇目文章字数总计一百四十余万言。

四、新版《李敖大全集》的编撰,仍沿袭与李敖先生约定的基本原则,即“只删不改”“删节段落用省略号表示,并标明‘编者略’”“未采用之篇章在卷首目录中标明”,以期尽可能保持李敖先生著述的全貌和原貌。

五、新版《李敖大全集》的编撰,遵循有关规定,对涉及不能为大陆读者认同的政治取向的内容做了技术处理;对学术思想及观念上的差异则保持原貌;对台湾党政机构名称和职务称谓,采用加引号的处理方式,但引文内和引号内的则不再加引号。特此说明。

在新版《李敖大全集》即将付梓之际,衷心感谢李敖先生长期以来对中国友谊出版公司的信任,将他几乎全部著作的中文简体字版本交由我公司在祖

国大陆出版。衷心感谢新闻出版总署、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以及中国社会科学院台湾研究所,对新版《李敖大全集》的出版所给予的支持和帮助;感谢其他所有为新版《李敖大全集》的出版给予支持和帮助的朋友;并诚恳期待各界读者对我们编撰工作中存在的缺点和错误予以指正。
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2009 年 12 月

新版《李敖大全集》编撰说明/1

《民进党研究》(1-228)

自序/3

党外是谁喊出来的? /5

党外人士的一个毛病/11

党外与浑蛋/13

咬熊、斗牛与政治

——党外有路线斗争吗? /24

谁窃盗了党外的“名器”?

——正告“多位民意代表”/43

大目标与小目标

——抢鸡骨头的心理建设/51

这种人,我们还敢选他吗?

——为什么不选“康系”人物/62

蚱蜢必读/73

不怕他拆怕你拆/75

“政治艺术”大走调

——公政会致书国民党的历史错误/79

答复费希平先生的答复/85

有感于尤清等人的谈话/101

尤清与阴沟/104

一登记,就套牢/125

“大师证明你不行,你还不听吗?”/130

如此公政,何以服众? /135

康系人物的政治公道/143

康宁祥的时光隧道/146

“台湾独立”的性交问题/149

拿破仑与“台湾独立”/151



目录



目录

民进党不“革命”吗？/153
“你是半个王八蛋！”/155
真是蠢极了！/157
双重标准，何以自圆？/159
讲民主，你没有风度/161
民进党式意淫/163
打着民主反民主/165
砸报馆与打记者/167
台湾的“夜郎症”/169
抗错衙门议错人/171
美独与“台独”/173
民进党与“黑名单”/175
台湾人的官迷/177
民进党的堕落/179
政治性暴露狂/181
民进党的政治公道/183
如此公开信/185
如此党主席/187
谁是“恶势力”？/189
民进党的媚骨/191
谁是“王莽第二”？/193
民进党的不守诺言问题/195
民进党的不守原则问题/197
为民进党的无知抽样/199
民进党的派系斗争问题/201
民进党的声明战/203
民进党，我们的噩梦/205
民进党没有派系了吗？/207
朱高正的无知/209
民进党的派系奇观/211

目录

民进党的始乱终弃问题/213

为民进党的迷信抽样/215

所毁有甚于铜像者/217

民进党的政治道德问题/219

民进党的口水问题/221

民进党的行规问题/223

民进党的规则问题/225

从替罪羊到替罪狗/227

《你不知道的彭明敏》(229-387)

引言/231

你不知道的彭明敏/233

给彭明敏先生的两封旧信/285

我才“妨害军机”呢！

——《孟绝子给李敖的信》读后/301

你解严，我上诉

——自己平反给他看！/307

《彭明敏回忆录》新版缘起/329

为《彭明敏回忆录》释疑/332

谢聪敏论李敖与台湾人/337

国民党的“五人症”/339

答彭明敏先生/342

再答彭明敏先生/345

三答彭明敏先生/348

知识分子未可轻侮也/352

“吾道一以贯之”/355

记胡适与彭明敏/357

为彭明敏的“迷失感”进一解/364

李敖致书彭明敏，大谈白头宫女事/367

有感于彭明敏先生的一笑/374
揭发“调查局”非法监听大秘密！/377
看蒋介石及其走狗怎样斗臭彭明敏/381
三十年后的劝告
——给彭明敏、谢聪敏、魏廷朝的信/385

本卷未采用之篇目：

《民进党研究》

《民进党的三不》《权利斗争才是真的》



目录

李敖



民进党研究

自序

我在去年3月,由李敖出版社出了《国民党研究》和《国民党研究续集》;今年3月,再出这本《民进党研究》。

在感情上,我无爱于国民党,却有爱于民进党;在理智上,两党对我都一样,它们的荒谬、错误与横行,都在我口诛笔伐之列,我只是用证据来拆穿邪恶、维护真理。在真理面前,我的爱憎之情显然已不重要,重要的是用证据来证明王八蛋是王八蛋。一个政党被骂王八蛋,谁都会骂,这是张三李四的事;但能证明它为什么是王八蛋,这就是思想家的事了。

我所以在感情上有爱于民进党,因为民进党脱胎于党外;而党外的暗结,有赖李敖这些前辈的床上功夫。虽然今天的民进党新贵们,数典忘祖,不知慎终追远、无情无义,但是被忘的前辈们,在感情上,未尝不以不肖子孙来看待他们,血脉相连,“丈夫亦爱怜其少子”也!

其实,对民进党的发展,我早在五年前就已做预言。这一预言,在我接受《花花公子》(PLAYBOY)访问时,已经慨乎言之。我说:我在“千秋评论”第三十期有一篇《我为什么支持王八蛋?》我说党外人士“因为是政治人士,他们的品德即不能高估(对搞政治的人,不论哪一派,都要严予注意,不可轻信),我们支持他们,支持的,不是他们本人,而是支持反对党政治,我们为反对一党独大、一党独裁而支持他们,他们也就在这一‘反对’大方向上的正确,而值得我们支持。除了这一大方向正确外,其实由政客对政客观点对比,他们与国民党

殊少不同,在习性上且尤其相近,他们的个人极少比国民党中拔尖的个人好。简单说来,他们只是在大方向上胜过国民党而已,而他方面,跟国民党是半斤八两。但话说回来,要完成两党以至多党政治,支持王八蛋打龟儿子就在所难免,否则全是龟儿子独大、龟儿子独裁,绝不是办法,在龟儿子的暴政下,只有支持王八蛋来取得平衡。”正因为真相不过如此,我……对党外人士无所谓失望,他们不懂“信义”不足怪、不懂许多应有的道德品质也不足怪,只要他们在大方向不迷失,就不必苛求。古话说“贤者识其大者,不贤者识其小者”,我今下一歪解,该说“不贤者识其大者”,唯有对不贤者能识其大,其他他们的小把戏也就不足道了。

不幸的是,几年下来,他们的小把戏由于器小易盈、无知妄作,在“大方向正确”上,竟也偏离“反对党”应有的规格与眼界,而变得在比例上简直比国民党还国民党了。这种变化,可真令人倒胃!

早在党外时代,我对党外人士就在支持之中,从没放弃过批评;如今民进党成立了,由于党中新贵“飞上枝头做凤凰”,眼高于顶,翅膀硬了,自无需我的支持;相对的,由于民进党一建党就背离了党外的理想,摧毁了多少年来我们共同的希望,对这种堕落,我也不得不严予批评——这是李敖一贯的特立独行作风,固不以远近亲疏易其志也。

这本《民进党研究》,共收了六十篇文章,都是按照时间次序排列的,从中可以看出历史的脉络与变化,足以发人深省。研究的结论是:民进党除非改头换面,它绝无前途,但是,在牛头马面的控制下,又何从改换起呢?

1989年3月13日

党外是谁喊出来的？

民主国家里没有“党外”，因为民主国家里不允许一党独大。没有一党独大，自然就没有“党外”，因为你若说“党外”，别人不懂。别人不晓得是保守党外呢还是工党党外，是民主党外呢还是共和党外？只有在一党独大的情况下，党才变成了专有名词而非普通名词，党才变成了“就是那个党嘛！”变成“还有哪个党嘛！”变成了唯一的。

所以，你在公共汽车站等车，看到站牌上写着“中央党部”，就知道那是国民党中央党部，从公车站长到公车车掌，从七十岁老太太到七岁姑娘，大家想都“不做第二党想”，“中央党部”，“中央党部”当然是国民党嘛，还有哪个党嘛！明知故问！

所以，你报名参加什么什么，管事的问你“是不是党员”？当然是指“是不是国民党员”，他问得自然得很，丝毫没有指别的党的意思，也丝毫不以为你会把党想成别的党。这种自然、这种不在话下，使你不得不冒冷汗：原来国民党的党化教育与党化宣传，已经这样“成功”了！

当国民党这样“成功”的时候，国民党对一词儿叫做“党外”的，开始愈来愈纳闷了：“党外”是什么意思呢？“党外”显然有排挤老子们的党的意味！这可要注意注意！于是，注意的结果，判定“党外”这词儿，是敌对人士捏造的、自号的；“党外”这词儿，是敌对人士居心不良的杰作。

事实上，“党外”这词儿是这么来的吗？那可未必。

对国民党历史略有所知的人,就知道远在五十三年前,国民党的领导人物胡汉民,就提出“党外无党,党内无派”的一党专政主张了。这是国民党最早创造“党外”的杰作。那时候的“党外”对象,什么共产党、青年党、民社党,统统是一网打尽的,连做“厕所里的花瓶”都不要的,尤其是法西斯骨架的青年党,国民党直到抗战前夕,才收为花瓶;抗战期间,青年党可以分到部长干,可见瓶功不小;到台湾后,国民党自己部长都不够分,当然又回复到小气局面了。青年党是靠国民党吃饭的,自然你说分就分,你说不分就不分,于是国民党只给他们津贴,他们也就忠党爱国了。当然他们忠的党是哪个党,是不在话下的。真的青年党按说早都死了,今天的青年党其实是老年党,看到沈云龙之流的老态龙钟,你就知道他们实在不配用青年党三个字了,他们实在该叫国民党,这也就是国民党不再用“党外”对他们的原因。国民党的“党外无党,党内无派”,多少年下来,显然已经历尽沧桑了。其中“党外”的含义也就日新月异了。

国民党看到这里,也许会说:你李敖是学历史的,我们弄不过你。但你提出五十三年前“党外无党”的话,这是胡汉民说的,胡汉民后来被我们关了起来,他的话,就不再有代表性了。所以“党外”这词儿,我们是不追认的,除非你提出新证据。

好吧!那我就提出新证据,非教你们承认不可的新证据。

请翻翻“国防研究院”出版的,《蒋总统集》增订本吧,在“五十二年11月12日”的演说——《我们复国的精神志节和建国的目标方略》里,有这样两段:

在党员总登记之时,每一个同志都签订了一份实践规约,这是大家志节之所在,亦就是大家信誓之所在。不过我们党中以往有一种最可怕的通病,就是话说过了不算,字签过了就了,从不关心自己的诺言。……

目前正有某些存心讪谤之徒,在指责我们“直把杭州作汴州”,有志荒意满的现象,这虽然是属于党外恶意的谤伤,但是大家仍然应该以“闻者足戒”的心情,格外警省惕励。……

除非国民党“说说了不算”,否则对以上引文中的“党外”字眼,就不能不承认,就不能再说是敌对人士捏造的、自号的,就不能再说是敌对人士居心不良的

杰作！

所以,今天再说“党外”是敌对人士捏造的、自号的人,再说“党外”是敌对人士居心不良的杰作的人,实在该在好好研究一下自己的党史,好好阅读一下自己总裁的言论,不要再闹笑话给“党外”看了！

附录一

“党外”之说别有用心,应本良心以国家为重(郑一元)

今(9)日拜读贵报报道,指板桥市民要求释示何谓“党外人士”?这的确是个问题。事实上,今日所谓“党外”的人,常用似是而非的论调,来造成社会的不安宁,个人心所谓危,也愿就此事略抒所见,敬请指正。

我觉得,有人自称“党外”,在逻辑上这是共匪惯用的一个“二分法”的称谓。其目的在针对中国国民党。根据过去的经验,它都是先由理性的批评中国国民党,进一步到感性的丑化中国国民党,最后打倒中国国民党。

我们要问,中国国民党究竟是救国救民的党,还是祸国害民的党?《大时代的故事》中告诉我们,中国国民党从推翻满清、建立民国、东征北伐、统一中国一直到领导抗战、戡乱建国。铁一般的事实,都证明中国国民党是救国救民的党。

再说,如果“党外”只是那一小批人,我们搞不清楚这极少数的人的真正立场是什么?在我国来说,真正对立的是中国国民党与共产党,我们不明白所谓“党外”的人,赞成中国国民党抑赞成共产党?在复兴基地,有不同歧见的是中华民国政府与反中华民国的“台独”,我们也不明白所谓“党外”是赞成中华民国抑赞成“台独”?请问几位自称“党外”的先生们,能否划清一下界限?

以“党外”作竞选号召的几位先生,过去我们一般民众从没有看见他们对国家建设、人民福祉,有过什么具体贡献,他们今后要走什么样的路线也搞不清楚,更不知道他们有没有中心思想与理论体系。大家都知道中国国民党有全民拥戴的三民主义,但没有人知道“党外”人士是一个什么主义。

敌人当前对我的统战阴谋是“外部孤立,内部分化”,用尽一切手段来进行“岛内革命”,分化本省人外省人、分化党内党外,最近大搞和谈,今后必将分化主战派和反战派。如果“党外”人士企图以狭隘的地域观念,作为少数人的政治资本,恰好走进了共匪的圈套,纵使能满足少数人的政治欲望,最后国家完了,“党外”诸公也将难以幸免。我们奉劝这几位先生,最好以国家利益为重、民众生命为重。政府实行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选举,任何品德好、才能好的参选人士,只要选民喜爱都可能当选,不要多耍花招,为害国家社会。谢谢。

读者 郑一元 11月9日(1981年11月10日《中央日报》)

附录二

“党外”(《联合报》)

“党外”一词,其实是不通的。我们国家现在有三个政党,是国民党、民社党、青年党。这三个政党是合法的,在这三个合法的政党之外,还有一个不合法的政党,是共产党。所谓“党外”既然不是三个合法政党以外的政党,又不是不合法的共产党,那么,这个“党外”,岂不成了既不合法,又不非法的四不像了?

如果把执政党称为“党内”,非执政党称为“党外”,那就狂妄的抹杀了民社党和青年党的历史与存在。

如果把执政党党员以外的国民,都称之为“党外”,这种“两分法”是强奸民意;因为,除了极少数热衷于政治的人物外,绝大多数的人民并不认同他们是属于“党外”的。少数人不能不问大家同意与否,来他一个“党外”的“通吃”。

既然“党外”一词是不通的,“党外”并没有代表性,也就没有“推荐”候选人的主体可言,更没有推甲抑乙的权力,以及对真正无党无派的独立人士,进行“党同伐异”攻讦的立场。

用含混的语意来蒙蔽选民,虽然不违法,却是缺乏政治风度与政治道德的。(1981年11月11日《联合报》)

附录三

强分党内党外,根本不懂政治(《中华日报》)

[本报讯]台北市第三选区议员候选人陈怡荣,昨晚在中山区大同国中举行的公办政见发表会上,以政治学的观点,从学理上驳斥“党内”、“党外”之分,并认为这是经不起理论分析的论调。

专攻政治学和社会学的陈怡荣说,民主国家都有政党存在,而政党是某种共同政治意识的结合体,他们代表着一部分人,但不论一个政党其组织如何庞大、其党员如何众多,仍只是全体国民中的少数。他说,拥有一亿五千万人口的日本,其国内有自民党、民社党、公明党等大小政党好几个,但是全国国民加入政党的却不足一千万人。拥有二亿五千万人口的美国,其加入政党的国民